

2023 年度
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决算信息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表
- 十三、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 十四、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82.42	6,111.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70.60	4,780.17
			九、卫生健康支出	641.08	614.9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70.74	716.6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882.42	6,111.79	本年支出合计	5,882.42	6,111.79
年初结转和结余		0.54	结余分配		
			年末结转和结余		0.54
总计	5,882.42	6,112.33	总计	5,882.42	6,112.33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栏次									
类	款	项	合计	6, 111. 79	6, 111. 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780. 17	4, 780. 1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 398. 59	3, 398. 59				
2080101			行政运行	3, 294. 25	3, 294. 2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04. 34	104. 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8. 66	548. 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 14	17. 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4. 34	354. 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7. 17	177. 1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 93	832. 9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 93	832. 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4. 97	614. 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7. 97	407. 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7. 97	407. 97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7. 00	207. 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7. 00	207.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6. 65	716. 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6. 65	716. 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 12	345. 12				
2210203			购房补贴	371. 53	371. 53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80.17	3,842.91	937.2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398.59	3,294.25	104.34		
2080101			行政运行	3,294.25	3,294.2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04.34		104.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8.66	548.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14	17.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4.34	354.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7.17	177.1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93		832.9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93		832.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4.97	407.97	207.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7.97	407.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7.97	407.97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7.00		207.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7.00		20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6.65	716.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6.65	716.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12	345.12			
2210203			购房补贴	371.53	371.53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年初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82.42	6,111.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70.60	4,780.17				
			九、卫生健康支出	641.08	614.9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70.74	716.6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882.42	6,111.79	本年支出合计	5,882.42	6,111.7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5,882.42	6,111.79	总计	5,882.42	6,111.79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6, 111. 79	6, 111. 79	4, 967. 53	1, 144. 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780. 17	4, 780. 17	3, 842. 91	937. 2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 398. 59	3, 398. 59	3, 294. 25	104. 34	
2080101			行政运行		3, 294. 25	3, 294. 25	3, 294. 2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04. 34	104. 34		104. 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8. 66	548. 66	548. 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 14	17. 14	17. 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4. 34	354. 34	354. 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7. 17	177. 17	177. 1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 93	832. 93		832. 9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 93	832. 93		832. 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4. 97	614. 97	407. 97	207.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7. 97	407. 97	407. 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7. 97	407. 97	407. 97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7. 00	207. 00		207. 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7. 00	207. 00		207.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6. 65	716. 65	716. 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6. 65	716. 65	716. 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 12	345. 12	345. 12		
2210203			购房补贴		371. 53	371. 53	371. 53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类	款	项	合计	--	1	2	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80.17	3,842.91	937.2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398.59	3,294.25	104.34
2080101			行政运行	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3,294.25	3,294.2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04.34		104.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8.66	548.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7.14	17.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354.34	354.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77.17	177.1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93		832.9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832.93		832.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4.97	407.97	207.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7.97	407.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407.97	407.97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7.00		207.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7.00		20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6.65	716.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6.65	716.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345.12	345.12	
2210203			购房补贴	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371.53	371.53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工资福利支出	4,694.06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52	资本性支出	21.72
基本工资	609.93	办公费	21.06	房屋建筑物购建	
津贴补贴	2,721.85	印刷费	0.26	办公设备购置	21.72
奖金	57.86	咨询费		专用设备购置	
伙食补助费		手续费		基础设施建设	
绩效工资		水费		大型修缮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4.34	电费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职业年金缴费	177.17	邮电费	6.63	物资储备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0.48	取暖费		土地补偿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物业管理费	3.44	安置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67	差旅费	0.56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住房公积金	345.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拆迁补偿	
医疗费	127.49	维修（护）费	1.71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6	租赁费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23	会议费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离休费		培训费		无形资产购置	
退休费	14.71	公务接待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退职（役）费		专用材料费		对企业补助	
抚恤金		被装购置费		资本金注入	
生活补助		专用燃料费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救济费		劳务费		费用补贴	
医疗费补助		委托业务费	5.09	利息补贴	
助学金		工会经费	50.75	其他对企业补助	
奖励金	0.10	福利费	30.86	其他支出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代缴社会保险费		其他交通费用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42	税金及附加费用		经常性赠与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	资本性赠与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其他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4,824.29	公用经费合计			143.24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基本工资		办公费		房屋建筑物购建	
津贴补贴		印刷费		办公设备购置	
奖金		咨询费		专用设备购置	
伙食补助费		手续费		基础设施建设	
绩效工资		水费		大型修缮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电费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职业年金缴费		邮电费		物资储备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取暖费		土地补偿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物业管理费		安置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差旅费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住房公积金		因公出国（境）费用		拆迁补偿	
医疗费		维修（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租赁费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会议费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离休费		培训费		无形资产购置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退职（役）费		专用材料费		对企业补助	
抚恤金		被装购置费		资本金注入	
生活补助		专用燃料费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救济费		劳务费		费用补贴	
医疗费补助		委托业务费		利息补贴	
助学金		工会经费		其他对企业补助	
奖励金		福利费		其他支出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代缴社会保险费		其他交通费用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税金及附加费用		贴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经常性赠与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赠与	
		国内债务付息		其他支出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决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年预算					
2023年决算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也无“三公”经费相关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采购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统计数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14.02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4.02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00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02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02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02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政府购买服务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金额
	合 计	
公共服务	小计	
	公共安全服务	
	教育公共服务	
	就业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服务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科技公共服务	
	文化公共服务	
	体育公共服务	
	社会治理服务	
	城乡维护服务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服务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行业管理服务	
	技术性公共服务	
	其他公共服务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小 计	
	法律服务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	
	会计审计服务	
	会议服务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工程服务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咨询服务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信息化服务	
	后勤服务	
	其他辅助性服务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
 本单位未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二级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支出数		
			合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144.27	1,144.27	
	208		937.27	937.27	
	20801		104.34	104.34	
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80109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热线咨询中心服务外包项目	12.40	12.40	
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80109	社保基金管理工作经费	49.86	49.86	
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80109	东城区社保中心档案整理存储外包项目	42.08	42.08	
	20899		832.93	832.93	
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89999	离休人员生活补贴	832.93	832.93	
	210		207.00	207.00	
	21099		207.00	207.00	
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109999	困难企业离休干部医疗统筹经费	207.00	207.00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其中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职责

1. 负责本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工作，经办社会保险事务，为参保人员提供政策咨询、权益记录查询和其他社会保险服务。

2. 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内设 15 个科室，分别为 10 个窗口业务科室，基金征缴科、存档人员社会保险科、基金支付科、基金财务科、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科、账户管理科、居民保险科、社保卡管理科、稽核科、养老保险行政事务受理科。2 个对外服务科室，咨询服务科、业务指导科。3 个内部管理科室，内控监督科、档案管理科、办公室。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6111.79 万元，比上年减少 497.33 万元，下降 7.52%。

（一）收入决算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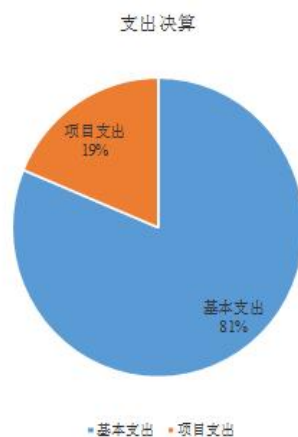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111.79 万元，比上年减少 497.33 万元，下降 7.5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111.79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

合计的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111.79 万元，比上年减少 497.33 万元，下降 7.52%，其中：基本支出 4967.53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81.27%；项目支出 1144.2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8.7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1：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111.79 万元，比上年减少 497.33 万元，下降 7.52%。主要原因：2023 年相关政策调整。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11.7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80.1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78.21%；卫生健康支出 614.9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0.06%；住房保障支出 716.65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1.7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3 年度决算 3294.25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375.24 万元，增长 12.86 %。主要原因：部分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

2023 年度决算 104.34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103.42 万元，下降 49.78 %。主要原因：2023 年相关政策调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3 年度决算 17.14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20 万元，增长 7.53 %。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354.34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8.92 万元，下降 2.46 %。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177.17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4.46 万元，下降 2.46 %。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832.93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50.07 万元，下降 5.67 %。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3 年度决算 407.97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89 万元，增长 0.22 %。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207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27.00 万元，下降 11.54 %。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减少预算支出。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3 年度决算 345.12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7.34 万元，增长 2.17 %。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3 年度决算 371.53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38.57 万元，增长 11.58 %。主要原因：部分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年度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4967.53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退休费、奖励金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三公”经费包括本单位所属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0 万元。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一致。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也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 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公务接待费用预算，也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预算，也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2023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3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车均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121.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30 万元，减少原因一是基本支出相关政策调整，二是厉行节约，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0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0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0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固定资产总额 497.50 万元，其中：汽车（使用各类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 辆，0 万元；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0 万元。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 0 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0.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11.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指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

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

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一、 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对 2023 年度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项目 5 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100%，涉及金额 1144.27 万元。本单位对 5 个项目做了简易程序评价，评价结果均为优。

二、区属困难企业离休干部医疗统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 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

项目总预算：234.00 万元，其中申请财政资金：234 .00 万元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207.00 万元，其中申请财政资金：207.00 万元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根据北京市离休干部医疗费用市级统筹文件精神，区社保中心负责辖区内参保单位离休干部的统筹管理工作，区社保中心基金支付科负责离休干部的登记管理工作，区社保中心基金财务科负责相关财务工作。

(2) 项目概况

按照《关于北京市离休干部医疗费用全市统筹有关问题的通知》（京人社医发[2010]298 号）精神，

区社保中心负责辖区离休统筹管理具体经办工作。

（3）项目主要内容

按照“单位尽责、社会统筹、财政支持、加强管理”原则，建立离休干部医疗费用全市统筹。离休干部医疗费统筹资金年度的筹资标准按照以支定收、收支平衡的原则，根据上年度离休干部人均医疗费支出水平并考虑合理调整因素，每年由北京市医疗保障局会同市财政局、市委老干部局确定。

（4）项目预算及执行情况

依据《关于北京市离休干部医疗费用全市统筹有关问题的通知》（京人社医发[2010]298号）以及《关于2023年北京市离休干部医疗费用统筹资金筹资标准的通知》（京医保发[2023]8号）精神，区社保中心基金支付科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制定项目资金预算，2022年9月经离休系统查询财政补助离休单位情况，统计登记总人数为26人，参照2022年北京市离休干部医疗费用统筹资金筹资标准每人每月7500元，共申请26名困难企业离休干部医疗统筹经费项目预算资金234.00万元。由于预算申请时间至资金实际支付期间，存在困难企业离休人员出现3人死亡减员的情况，因此，在2023年3月实际共汇总支付23名困难企业离休干部医疗统筹经费207.00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进一步完善我市离休干部医疗费保障机制，保证离休干部的医疗待遇，方便离休干部就医，保障离休干部正常、合理的医疗待遇水平，提高离休生活健康水平。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考察项目的真实性、项目资金的到位率和使用率、项目执行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时看到项目的问题及不足，不断调整和改进工作方法，查漏补缺，提高项目实施单位工作效率，为今后的项目实施提供参考，以制定更合理的项目预算。

2、绩效评价原则及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遵循基本原则

在评价时，严格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四个关键原则，以东城区财政局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为基础，在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 60%的原则指导下，考虑到该项目无实施周期，目前尚处于实施期间的实际情况，适当调减了效益指标分值、调增了过程指标分值，并根据项目特点调整完善了二、三级指标，对每个三级指标进行了详细的指标解释，明确了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

（2）评价方法

采用现场评价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核查财务资料、项目组织实施资料、项目绩效资料、查看项目现场、问卷调查等方法获取评价基础数据等资料，采取比较分析法对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3 年度区属困难企业离休干部医疗统筹经费项目绩效进行评价。

3、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前期准备阶段，项目管理部门对项目的相关信息收集整理，与财务部门进行充分沟通，并经评

价组确定项目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

评价阶段，评价组对资料进行收集、分类，对资金情况表和项目情况表进行汇总，对前期获取的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对回收的有效问卷进行了统计分析，并讨论形成绩效评价分析结果、评价结论、问题和意见建议。

报告撰写阶段，依据综合评价结果，按照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东城区财政局。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东城区财政局关于预算部门自行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发〔2024〕64号）要求，我单位对东城区社保基金管理中心 2023 年度困难企业离休干部医疗统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开展了评价，项目评价得分为 98 分，评价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

2022 年 9 月，按照区财政局预算工作安排和区社保中心工作要求，区社保中心基金支付科依据离休系统登记的区属困难企业财政补贴人数和市中心主管部门传达的当年度离休筹资标准，经中心主任办公会审议，申报该项目预算。

2、项目过程情况

按照文件规定，区社保中心基金支付科根据离休医疗统筹系统中享受财政补助单位人数 26 人，按照

每人每月 7500 元的年度筹资标准，共申请项目预算资金 234.00 万元，同时，年度筹资标准未发生变更调整。2023 年 3 月，区社保中心基金支付科按照业务要求生成区属困难企业离休补贴年度报表时，系统体现实际享受补贴人数已减至 23 人，实际所需资金 207.00 万元。

3、项目产出情况。

2023 年该项目资金预算总额为 234.00 万元，2023 年 3 月根据区属困难企业离休补贴年度报表统计实际需支付人数 23 人，实际支出 207.00 万元，比预算申报资金减少 27.00 万元。

4、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政策层面，保证离休干部医疗费水平的合理增长，同时方便离休干部就医及医药费报销。通过建立和完善离休干部医疗费统筹机制，保证离休干部的医疗待遇及时享受。

二是经办层面，严格按照全市工作安排执行，业务工作及时有效完成，资金拨付及时到位，有效保证离休干部医疗费筹资工作按时完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由于离休干部身份的特殊性，其健康生存状况无法有效合理预期，预算执行率偏低，预算编制不够准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考核不够完备。

（六）有关建议

该项目属于特定人员、特殊政策，适用人员范围及具体经费标准均有市级、区级指定部门负责，相关工作有一定的政策强制性，区社保中心仅为经办部门。考虑到人员群体实际，其生存情况无法提前预

期，建议提高预算执行率和预算编制的精准度，及时调整预算，确保数据的准确性；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应合理开展。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